

证券代码：920873

证券简称：中设咨询

公告编号：2026-019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年，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高效推动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现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77.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214.34万元，同比增长40.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351.80万元，同比增长39.54%。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4,518.24万元，同比增长41.62%。

二、2025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修订合计33项公司治理制度，其中新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6项制度，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27项制度。

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自该日起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职权。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认真贯彻股东会决议，年度共召开董事会 12 次，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独立董事未出现弃权或反对票情形，会议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

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终止公司 2022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金融机构授信期限的议案》《关于调整关联方担保期限的议案》《关于调整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期限的议案》。

1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2.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 5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战略委员会 1 次。各专门委员会认真

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依照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履行职责权限。充分发挥专业优势，通过对议题的前置研究把关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为董事会履行决策作用提供了有力保障。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审计委员会

(1)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提名委员会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 战略委员会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四）董事会对股东会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3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2 次。公司董事会作为股东会的执行机构，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切实履行决策落实职责。

具体股东会召开情况如下：

1.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情况和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废止〈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承诺管理制度〉》《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关

于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9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董事占比不低于三分之一，不存在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全体董事（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恪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内部制度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1. 非独立董事

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进展，按时亲自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无无故缺席情况；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为公司发展战略、产品研发、市场拓展等建言献策，同时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充分保障，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各项工作稳步开展。

2. 独立董事

秉持独立、客观、公正原则，严格遵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重点对关联交易、制度修订、募资使用、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合规性与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持续与公司管理层、内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常态化沟通，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在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监督作用。

四、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一）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公告 143 份，内容涵盖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事项进展等。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1.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cnstock.com/>) 召开 2024 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黄华华、总裁马微、财务负责人余昌江、董事会秘书聂世芳参加了会议，就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回复投资者提问 14 条。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全景路演）参与重庆辖区 2025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公司董事长黄华华、总裁马微、董事会秘书聂世芳参加了会议，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回复投资者提问 9 条。

2. 日常沟通渠道

公司设立了投资者咨询电话、建立了官方公众号、在公司官网开辟了投资者关系-留言专栏，确保投资者沟通渠道畅通。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关注股东诉求，积极回应市场关切，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五、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薪酬考核制度，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核心指标完成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完成对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绩效考核评价工作。经考核，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5 年度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经营管理任务。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部分予以详细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津贴，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 7.00 万元/人/年（含税），按月平均发放，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025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完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制定，该事项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会审议通过。

六、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是国家“十五五”开局之年，公司董事会将围绕“建畅通舒适城市，做行业设计大师”的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以合规治理为基础，以价值创造为目标，统筹推进以下重点工作：

1. 深化规范治理，夯实治理根基

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交所监管规则，强化董事会核心治理地位，确保股东会决议全面落地；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管控制度体系，加强合规管理、风险防控与专项培训，健全监督制衡机制，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全面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2. 强化信息披露，提升披露质量

严格执行信息披露法律法规及北交所上市规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完善信息披露全流程管控，加强未公开信息保密管理，优化披露内容与披露形式，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

3. 优化投关管理，传递公司价值

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拓宽沟通渠道、畅通沟通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方式搭建高效沟通桥梁；常态化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及时回应市场关切，主动展现公司核心价值与发展前景，树立规范、诚信、透明的资本市场形象。

4. 聚焦经营提质，推动稳健发展

围绕公司主营业务与发展战略，督导经营层落实年度经营目标，强化成本管控与效率提升，持续推进减亏增效；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与成果转化，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中设工程咨询（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